股票代码:600284　股票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08-023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或"浦东建设")本次向社会公开增发不超过12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65号文核准。《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公开增发A股招股意向书摘要》、《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已刊登于2008年6月19日(T-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现将本次增发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份、其余股份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发行价格为10.64元/股。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2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以10:3的比例行使优先配售权,即最多可优先配售47,687,260股。其它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数量将不低于72,312,740股。除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优先配售部分外,本次增发股份在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实现网下机构投资者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中签率趋于一致。本次增发投资者申购日为:2008年6月23日(T日)。除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以外,机构投资者可同时选择网上和网下申购方式参与本次发行。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一、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优先认购

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2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以10:3的比例行使优先配售权。

若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均按10:3的比例行使优先配售权,则最多可优先配售47,687,260股。

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通过网上专用申购代码"700284",申购简称"浦建配售"行使优先配售权。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放弃以及未获配售的优先配售部分纳入剩余部分按照刊登于2008年6月19日(T-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和《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规定进行发售。

二、机构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认购

除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以外,机构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还可以参与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该部分申购分为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将不低于72,312,740股。除原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以外,机构投资者可同时选择网上和网下的申购方式参与本次发行。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公司原无限售条件A股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1、网上申购部分

申购代码为"730284",申购简称为"浦建增发"。每个股票账户的申购数量下限为1,000股,超过1,000股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每个股票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6,000万股。参与申购的每个股票账户应按申购价格和股数缴纳足额申购款,申购资金=申购股数×10.64元/股。

2、网下申购部分

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机构投资者。参与网下认购的机构投资者最低申购股数为50万股(含50万股),超过50万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上限为6,000万股(含6,000万股)。

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填写《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申购表》(网下申购),于2008年6月23日(T日)15:00前,连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上海)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以及支付定金的划款凭证复印件(资金备注务必注明产品名和申购"浦东建设"的字样)传真至主承销商处,并于传真后10分钟内致电保荐人(主承销商)予以确认。

投资者填写的申购表连同划款凭证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的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申购传真:021-63608036、63608038、63608081

申购咨询电话:021-63608183、63608083

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下申购日2008年6月23日(T日)15:00时前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划出申购定金,同时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划款凭证复印件。投资者须确保申购定金于2008年6月23日(T日)17:00时之前到达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纳申购定金或缴纳的申购定金不足均为无效申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过程的在途时间。

参与网下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必须交纳申购款的20%作为申购定金。

申购款=申购股数×本次发行价格

申购定金=申购款×20%

申购定金请划至如下收款银行账户:

收款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第一支行

账　号:310066726018150002272

汇入行地点:上海市

汇入行同城票据交换号:066726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1290050037

汇入行联行行号:61201

联系人:吴蔚

联系电话:021-23219550

投资者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投资者的全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汇款用途中的投资者全称是主承销商认定申购定金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3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3日

股票代码:601988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编号:临2008-0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A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人民币(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人民币(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10元人民币;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元人民币
- 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26日
- 除息日:2008年6月27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7月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或"本行")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8年6月19日召开的本行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A股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以本行2007年末总股本253,839,162,00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人民币(含税)。其中A股股本为177,818,910,740股,预计本次派发A股现金红利共约1,778,189.11万元人民币。

2、发放年度:2007年度

3、发放范围:截止2008年6月2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股东。

4、每股税前红利金额0.10元人民币。对于个人股东,本行按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9元人民币;对于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由其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0元人民币。

二、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26日

2、除息日:2008年6月27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7月8日

三、分派对象

截止2008年6月2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股东。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本行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行直接发放。

2、本行其他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现金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咨询联系办法

联 系 人:姜卓、张汉东

联系电话:010-66594981,66594567

联系传真:010-66594579

联系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邮政编码:100818

六、备查文件

本行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01 031004　证券简称:深发展A　深发SFC2　公告编号:2008-056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发SFC2"认股权证终止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到期日将近,本公司特提请投资者关注"深发SFC2"认股权证行权及终止交易的有关事项和投资风险。

一、基本提示内容

1、"深发SFC2"认股权证从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起终止交易。

2、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为"深发SFC2"认股权证不可交易的行权期。投资者网上、网下行权的最后时点为2008年6月27日15时,过时再申请行权无效。

3、"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为19.00元,行权比例为1:1,即投资者每持有1份"深发SFC2"认股权证,有权在行权期内以19.00元的价格购买1股"深发展A"股票。

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28楼2812

联系人:王方圆、邢政

联系电话:0755-82080387

传真:0755-8208-0386

三、特别风险提示

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为"深发SFC2"认股权证不可交易的行权期。投资者网上、网下行权的最后时点为2008年6月27日15时,过时再申请行权无效。行权终止日未行权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将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01 031004　证券简称:深发展A　深发SFC2　公告编号:2008-057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发SFC2"认股权证行权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深发SFC2"认股权证已于2008年5月16日开始行权,本公司特提请投资者关注"深发SFC2"认股权证行权的有关事项和投资风险。

一、基本提示内容

1、"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存续期自2007年6月29日起,至2008年6月27日止。

2、"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8年6月20日(星期五),从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起终止交易。

3、"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权证存续期的最后30个交易日,即2008年5月16日(星期五)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之间的交易日,其中2008年6月23日(星期一)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投资者网上、网下行权的最后时点为2008年6月27日15时,过时再申请行权无效。

4、"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为19.00元,投资者每持有1份"深发SFC2"认股权证,有权在行权期内以19.00元的价格购买1股"深发展A"的股票。

二、"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程序

1、可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程序

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获派的已上市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投资者须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自行行权,行权申报要素如下(不同的券商系统界面会略有不同):

行权代码:031004(证券简称:深发SFC2)

业务类别:行权

委托数量:申报的权证行权数量

委托价格:19元(行权价格)

委托数量以份为单位进行申报,不得大于持有的权证数量,否则该行权指令作废,投资者需另行申报行权。

请投资者在发出行权指令前确认资金帐户中有足够可动用资金以支付行权所需的资金,否则该行权指令作废。

若行权成功,投资者将于T+1日交收后收到行权所得的标的证券。投资者证券帐户的标的证券增加数量=有效行权委托数量×行权比例。

请投资者及时查看、确认行权是否成功。

2、不可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程序

根据权证发行有关规定,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获派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在权证存续期内不上市流通。对于该部分不可流通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须通过我公司进行网下行权,具体程序如下:

(1)持有上述不可流通"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股东(以下简称"股东")根据拟行权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数量的多少,将行权所需资金(包括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收取的行权标的证券过户费,该过户费按标的证券面值的0.5‰收取)于2008年5月16日9:30至2008年6月27日15:00之间划入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以下认股权证行权专用账户,并保留划款凭证:

账号:11002873383104

户名:深圳发展银行

开户行:深圳发展银行总行营业部

行权所需资金计算公式为:

行权所需资金=申请行权数量×行权价格(19元)+申请行权数量×行权比例(1:1)×标的证券面值(1元)×0.5‰

以申请行权10000份为例:

行权所需资金=10000×19+10000×1×1×0.5‰=190000+5=190005元

(2)股东填写所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见附件1,以下称"行权申请")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加盖公章(如系自然人股东则由该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3)股东或股东代表须于2008年6月27日15:00之前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提供有关文件,办理行权手续。

法人股东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 划款凭证;
② 行权申请;
③ 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④ 股东代码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⑤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⑥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⑧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自然人股东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 划款凭证;
② 行权申请;
③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④ 股东代码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为办理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① 划款凭证;
② 行权申请;
③ 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④ 股东本人股东代码卡(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⑤ 经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在核实股东身份,且确认行权资金已按本程序要求缴付到账后,向股东出具确认回执。

(5)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行权结束后将立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行权数据,统一办理行权手续,行权手续办理完成后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将股东行权所得相应股份划入股东证券账户,权证自动注销,行权股份上市日期另行公告。

3、股东如同时持有上述可流通和不可流通的两类"深发SFC2"认股权证,须分别按照以上第1、2条的程序行权。

三、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28楼2812

联系人:王方圆、邢政

联系电话:0755-82080387

传真:0755-8208-0386

四、特别风险提示

"深发SFC2"认股权证的行权日为2008年5月16日(星期五)至2008年6月27日(星期五)之间的交易日(其中2008年6月23日至2008年6月27日为不可交易的行权期)。行权终止日未行权的"深发SFC2"认股权证将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附件:

1、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附件1: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

权证持有人名称:
营业执照/证件号码:　　股东代码:
持有权证数量:　　本次行权数量:
剩余权证数量:　　已缴行权资金:
标的证券托管营业部:　　托管单元编码:
权证持有人签名/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认股权证(深发SFC2)网下行权申请受理回执

权证持有人名称:
营业执照/证件号码:　　股东代码:
持有权证数量:　　本次行权数量:
剩余权证数量:　　已缴行权资金:
标的证券托管营业部:　　托管单元编码: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处(盖章)
日期: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　　(身份证件号码:　　)代本公司/本人(营业执照/证件号码:　　)办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证券代码:031004,证券简称:深发SFC2)网下行权手续,授权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特此授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

证券代码:000001 031004　证券简称:深发展A　深发SFC2　公告编号:2008-058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本期业绩的情况

1、业绩预告期限: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本公司2008年1月至6月累计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将增长85%-95%,为20.79亿元至21.92亿元。

3、预计本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增长68%到77%(已考虑"深发SCF1"认股权证行权引致股本变动的因素);

4、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2007年1月到6月累计净利润:11.24亿元;

2、2007年1月到6月基本每股收益:0.54元。

三、业绩增长原因说明

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存贷款的增加、利差扩大、中间收入增加、不良贷款减少以及有效税率的降低。

2008年上半年本公司的存款和贷款增长良好,贷款增长控制在信贷调控要求下,其中存款增长远高于贷款增长。

在房地产相关贷款中,本公司包括2005年以前发放的开发贷款余额仅占全部贷款的约6%。本公司的按揭贷款大部分为二手楼按揭,一手楼按揭比例相对更低。本公司预计截至2008年6月末的个人贷款(大部分为按揭贷款)不良率约为1%以下,与2008年一季度末持平。自2007年下半年以来,鉴于房地产市场的变化,本公司严格了个人贷款政策,按揭贷款增幅随即放缓。

在中小企业贷款和贸易融资方面,本公司继续关注通过贸易融资业务满足中型企业的融资需求,但其中的出口相关融资比例较低,多数贸易融资为国内业务。第二季度与上一季度相比,贸易融资和中型企业贷款的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预计本公司截至2008年6月30日的不良贷款较上一季度末减少超过5亿元;预计截至08年6月30日的不良贷款率较上一季度末下降0.5个百分点。2005年以后发放的贷款不良率远低于1%

本公司在四川省地震灾区的业务量不大。本公司预计在2008年第二季度预估地震损失而需计提拨备约为5千万,2008年上半年盈利预估已考虑此因素。

四、其他相关说明

2007年6月末,公司股份总数为2,086,758,345股。2007年12月31日,"深发SFC1"权证行权后,公司股份总数增至2,293,407,145股。2008年6月末,"深发SFC2"认股权证行权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增加最高不超过1.04亿股,实际增加数量取决于权证的行权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股本增加对本行每股收益的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08-019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线电视网络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2008年4月12日、2008年5月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同意控股子公司湖南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络集团")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33亿元;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投资有线电视网络项目5亿元的额度。现将以上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网络集团已于2008年6月20日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署《湖南省有线电视数字化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以上三家银行将组团为网络集团提供贷款。

1、贷款金额:三家银行向网络集团提供总额为人民币330000万元的贷款。

2、各贷款人的贷款承诺额及贷款承诺额比例:

国家开发银行:人民币140000万元,贷款承诺额比例为42.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人民币130000万元,贷款承诺额比例为39.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人民币60000万元,贷款承诺额比例为18.18%。

3、贷款期限:壹拾伍年,自2008年6月28日起,至2023年6月27日止。

4、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5、贷款用途:湖南省有线电视数字化改造和建设。

二、关于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项目的投资情况:

截至2008年6月,公司已分别与湖南省内十家县级广播电视局签署合资合同,共同出资组建各地电广网络有限公司,其中,电广传媒以自有资金共计出资5007.92万元,具体出资额、所持股份数额等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电广传媒出资	电广传媒持股比例	网络资产评估值	用户数(户)	事务所评估号	评估基准日
1	东安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980.39	480.39	49%	880.00	14600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58号	2007年9月30日
2	桃江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1380.00	828.00	60%	1280.08	21080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44号	2007年6月30日
3	蓝山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740.00	326.60	49%	690.00	13183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63号	2007年9月30日
4	涟源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1215.70	595.70	49%	1095.37	21000	湘资评报字【2008】第015号	2008年2月29日
5	南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1255.55	690.55	55%	1192.44	24000	湘资评报字【2008】第016号	2007年12月31日
6	双峰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995.55	547.55	55%	896.39	15052	湘资评报字【2008】第014号	2007年12月31日
7	新田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750.00	525.00	70%	678.00	12500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56号	2007年9月30日
8	江华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610.00	298.90	49%	560.40	10475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60号	2007年9月30日
9	江永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610.00	427.00	70%	572.00	10616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59号	2007年9月30日
10	双牌县电广网络有限公司	588.23	288.23	49%	550.00	10221	开元所评报字【2007】第762号	2007年9月30日

通过以上投资,公司目前拥有了湖南省43个市、县的有线电视网络资源,拥有的有线电视用户近240万户,将进一步提升有线网络的综合效益。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有线电视网络主业的投资力度,实现有线网络主营业务的迅速扩展和效益的稳步提升。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SST新太　编号:临2008-048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向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08年6月18日、19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达成与该事项有关的书面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SST新太　编号:临2008-049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6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为95.59%,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目前,本公司未能进行股改的原因是:非流通股东尚未提出明确的股改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保荐机构将协助制定本公司股改方案并出具保荐意见书。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22　证券简称:ST金化　编号:临时2008-053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连续停牌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6月3日刊登公告,说明:"公司正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讨论非公开发行事项,因该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本公告刊登当日起停牌。"

目前,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初步确定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0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8-02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停牌。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拟将主营业务整体上市,并初步向相关部门咨询、论证。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S吉生化　公告编号:临2008-040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重组获中国证监会重组委员会有条件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6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2008年第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重大重组事宜,重大重组事宜获得有条件通过。

特此公告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S吉生化　公告编号:临2008-041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目前,本公司向中粮生化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出售资产、向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并向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统称"重大重组")及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重大事项的相关材料已报送政府相关部门待审批/核准:

2008年6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2008年第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重大重组事宜,重大重组事宜获得有条件通过。

目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本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改的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京能热电　证券代码:600578　编号:2008-21

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2008年6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京能热电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6月18日、6月19日、6月20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过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在未来三个月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京能热电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况核实报告的复函》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ST松辽　编号:临2008-021号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5%)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询问第一大股东并自查后认为,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08年6月18日、19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5%)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经询问第一大股东并自查后确认,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无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事宜;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作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0日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08—021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8年6月20日在北京顺义龙苑别墅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8人,实际出席监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王川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鉴于监事会主席候选人在议案审议过程中回避,实际参加表决人数为7人。

表决结果: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王川先生简历参见公司2007年年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选举王拴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鉴于监事会副主席候选人在议案审议过程中回避,实际参加表决人数为7人。

表决结果: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王拴林先生简历请参见公司2007年年报。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